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2023年12月22日

(香港股份代號：5)

HSBC Holdings plc
滙豐控股有限公司

有關出售加拿大滙豐的最新情況

隨附之公告現正於 HSBC Holdings plc 滙豐控股有限公司上市之證券交易所發布。

代表
滙豐控股有限公司

集團公司秘書長及管治總監
戴愛蘭

於本公告發表之日，滙豐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杜嘉祺*、祈耀年、鮑哲鈺†、段小纓†、艾橋智、范貝恩†、傅偉思†、高安賢†、古肇華†、麥浩智†、莫佩娜†、梅愛苓†、利伯特†、聶德偉†及張瑞蓮†。

* 集團非執行主席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凡於任何司法權區發放、刊發或分發本公告會違反相關法律或法規，則不得（不論是全部還是部份，直接還是間接）於、向或從該司法權區發放、刊發或分發本公告。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香港股份代號：5

2023年12月22日

HSBC Holdings plc
滙豐控股有限公司

有關出售加拿大滙豐的最新情況

滙豐控股有限公司（「滙豐」）於2022年11月29日宣布，待取得監管機構和政府批准後，出售旗下加拿大業務（「加拿大滙豐」）予加拿大皇家銀行。於2023年12月21日，加拿大聯邦政府財政部長批准是項出售，交易由此得以進行。

滙豐和加拿大皇家銀行繼續於落實交易方面取得進展，預料交易將於2024年第一季完成。滙豐維持承諾，積極考慮派付每股0.21美元特別股息，作為出售所得款項於2024年上半年的優先用途。

其他資料

於本公告發表之日，滙豐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杜嘉祺[†]、祈耀年、鮑哲鈺[†]、段小纓[†]、艾橋智、范貝恩[†]、傅偉思[†]、高安賢[†]、古肇華[†]、麥浩智[†]、莫佩娜[†]、梅愛苓[†]、利伯特[†]、聶德偉[†]及張瑞蓮[†]。

* 集團非執行主席

† 獨立非執行董事

代表
滙豐控股有限公司

集團公司秘書長及管治總監
戴愛蘭

本公告含有過往及前瞻性陳述。除過去事實之陳述外，所有陳述均為或可被視為前瞻性陳述。識別前瞻性陳述，可憑所用的字詞，如「預期」、「旨在」、「相信」、「尋求」、「預計」、「可能」、「擬」、「計劃」、「將會」、「應會」、「潛在」、「合理地可能」、「期望」、「預測」或「繼續」、該等字詞的變異、其反面或類似措辭或相若術語。滙豐之前瞻性陳述乃基於有關（其中包括）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前景、策略及未來事件的目前計劃、資料、數據、預估、預期和預測，因此不應過分倚賴有關陳述。此等前瞻性陳述須受限於滙豐控股有限公司於2023年2月22日向美國證交會提交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的20-F表格（「2022年20-F表格」）內「有關前瞻性陳述之提示聲明」中所述之風險、不明朗因素及有關我們的假設。滙豐不會負上公開更新或修訂任何前瞻性陳述的責任，不論是基於新資料、未來事件還是其他原因。鑑於此等風險、不明朗因素及假設，本公告述及的前瞻性事件不一定會發生。由於此等前瞻性陳述僅反映截至作出陳述當日的情況，投資者務請注意不應過分倚賴有關陳述。就該等前瞻性陳述是否能實現或其合理性概無作出任何陳述或保證，亦不應對該等前瞻性陳述予以過分倚賴。其他資料（包括可能影響滙豐集團業務之因素的資料）已載於2022年20-F表格。

完 / 待續

投資者查詢:

Neil Sankoff
田亞非

+44 (0) 20 7991 5072
+852 2899 8909

investorrelations@hsbc.com
yafei.tian@hsbc.com.hk

媒介查詢:

英國 – Kirsten Smart
加拿大 – Sharon Wilks

+44 (0) 20 79918096
+1 647 388 1202

pressoffice@hsbc.com
sharon_wilks@hsbc.ca

編輯垂注:

滙豐控股有限公司

滙豐控股有限公司是滙豐集團的母公司，總部設於倫敦。集團在 62 個國家及地區設有辦事處，為全球客戶服務。於 2023 年 9 月 30 日，滙豐的資產達 30,210 億美元，是全球規模最大的銀行和金融服務機構之一。

全文完